

# 正修科技大學

## 碩士班研究生更換學位論文題目暨指導教授申請單

系所班別		申請日期	
學生姓名		學號	
論文 題目	原題目		
	更改後題目		
申請原因			
新任指導教授姓名		職稱	
指導教授通訊地址 (含聯絡電話)			
同意指導簽名			
新任共同指導教授姓名		職稱	
共同指導教授通訊地址 (含聯絡電話)			
同意指導簽名			
原任指導 教授簽章		所長簽章	
備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研究生如因特殊原因必須更換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時應填具本申請單。</li> <li>2. 本單經原任指導教授、新任指導（共同）教授及系所主管簽可後送各碩士班彙整備查。</li> <li>3. 申請截止日期依各所規定辦理。</li> <li>4. 學位考試於每年1月及6月前完成，評分表及論文名稱應於口試後兩週內由各系所登錄成績後送教務處備查，以利製作學位證書。</li> </ol>		